

学区设施的访客**

董事会认为，通过家长和顾客的访问，可以更好地了解其教育计划并改善学区与社区之间的关系。在考虑到学生和教职员工的安全和福利、教育计划的要求以及学区的有序运作的情况下，应允许此类探视。

1. 所有进入学区设施的访客必须在进入时向相应的办公室报告，以获得继续的许可。访问者必须遵守有关访问的所有现场程序。
2. 工作人员的工作不得因访客的打扰或不合理地要求而受到阻碍。
3. 访客不得联系个别学生或教职员工，除非经管理员或负责设施的适当现场指定人员（现场指定人员）和/或工作人员 授权。
4. 当管理员或现场指定人员 确定不允许某些特定访客或访客进入地区设施时，管理员或现场指定人员应执行以下操作：
 - a. 告知该人他 /她被拒绝进入，并给予该人拒绝的解释；
 - b. 如果可能和适当，请尝试安排对地区设施的替代访问。
5. 当任何工作人员、管理员或网站指定人员合理地认为访问者从事身体暴力、大声或破坏性言论或行为、违反张贴的校规或非法行为时，可能会被指示离开。

如果访客会扰乱地区计划的有序运作;会因访客的干扰或对员工时间的不合理要求而妨碍工作人员的工作;或者如果访客的行为过程，则工作人员、管理员或现场指定人员也可以指示访客离开，如果他们与董事会政策、行政区或建筑法规相冲突或违反法律。

6. 离开指示撤销任何访问许可或进入许可。在可行的情况下，管理人员应在指示后发出书面通知，指明发行人的身份，并简要说明该指示离开的原因。
7. 当被指示这样做时，未能立即离开学区财产将使访客根据俄勒冈州修订法规承担刑事侵入

责任。

8. 任何认为他/她被不公平地指示离开地区设施的访客，都可以使用董事会政策提出投诉 KL - 公众投诉和随附的行政部门调节。

9. 任何人对学生或教职员工实施暴力行或威胁实施暴力行为，应立即向适当的管理人员和适当的执法机构报告。对情况进行调查的过程中，管理员应根据董事会政策JFCM - 暴力威胁立即联系我参与事件的任何学生或工作人员。调查程序在行政法规KK-AR-处理扰乱访客的程序中有所描述。

政策结束

法律参考：

[ORS 164.245](#)

[ORS 164.255](#)

[ORS 166.025](#)

[ORS 166.155 - 166.165](#)

[ORS 332.107](#)